

依據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第 21 條之 1 條文
為防範天災、傳染病疫情防治控制或其他事由，延期或停止舉辦全國性運動賽會
以其他國內賽會取代運動成績優良甄試採計之賽會彙整表

第 1 頁，共 1 頁

項目	錦標賽名稱	比賽日期	核准日期及文號	加分等級	備註
桌球	108 年 15 歲組青少年國手選拔賽	108.05.10-05.13	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3 月 27 日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 1080009829 號函	比照全中運	
	108 年第 2 次青少年桌球國手選拔賽暨參加第 17 屆世界青少年桌球錦標賽中華代表隊選拔賽	108.06.18-06.23	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4 月 18 日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 1080012541 號函	比照全中運	
	109 年第 1 次青少年桌球國手選拔賽	109.02.04-02.09	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12 月 4 日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 1080042431 號函	比照全中運	

註：僅增列桌球替代全中運賽會，其餘相關事項同 109 年 4 月 14 日臺教授體字第 1090013125 號函及 109 年 4 月 15 日臺教授體字第 1090013217 號函附件內容。